股票简称:美腾科技　　股票代码:688420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TianjinMeitengTechnologyCo.,Ltd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中滨大道以南生态建设公寓8号楼）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MEITENG TECHNOLOGY CO.,LTD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2022年12月8日

特别提示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腾科技”、“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本上市公告书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二、科创板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新股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企业上市后前5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机构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为20,289,44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2.94%，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22年11月24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情况，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96元/股，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45.1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37.7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60.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50.3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2022年11月24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5.02倍。

截至2022年11月24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倍）	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倍）
603656.SH	泰禾智能	12.10	0.2511	-0.0565	48.18	-
002690.SZ	美亚光电	25.07	0.5791	0.5468	43.29	45.85
300099.SZ	精准信息	6.41	0.2578	0.2432	24.87	26.36
300480.SZ	光力科技	16.40	0.3358	0.1921	48.83	85.37
688768.SH	容知日新	115.83	1.4806	1.3680	78.23	84.67
688003.SH	天准科技	32.09	0.6889	0.4988	46.58	64.33
均值					48.33	61.3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11月24日（T-3日）；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2年11月2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48.9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60.26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融资融券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公司煤炭行业收入占比高，受下游行业周期和景气度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客户以煤炭领域的生产企业为主，2019年度至2020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煤炭行业，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来自煤炭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是94.36%和99.99%。受“碳达峰”、“碳中和”影响，中长期来看我国煤炭消费总量及煤炭消费比重均将下降。公司存在下游行业单一的风险，如果煤炭行业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智能干选技术逐步成熟，智能干选设备市场在一定程度上替代传统湿法分选装备存量市场，预计有越来越多国内外优秀企业涉足煤炭、矿物的智能分选市场；另外，随着国家对工矿业智能化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工矿业企业智能化改造需求的逐步释放，将吸引越来越多软件、工业互联网、自动化企业涉足智慧矿山市场。

从智能干选设备市场的竞争情况看，高毛利率将吸引竞争对手通过低价、加大市场营销等方式参与竞争。报告期内，包括巨龙融智、Comex集团、泰禾智能、霍里思特、唐山神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博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中科光电色选机械有限公司、河北玖河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已陆续进入该市场参与竞争，市场竞争已逐步加剧。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发行人订单获取压力增大，从而降低产品价格。从订单签订口径看，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发行人主要产品两产品TDS的平均销售单价（含税）分别为646.58万元、630.64万元、571.43万元和551.20万元，已呈现一定的下降趋势。

如果公司无法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三）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5.56%、62.93%、57.48%和55.96%，呈下降趋势，但总体处于较高水平。公司主要产品为定制化生产，从签订合同到交付验收通常需要6-12个月，个别安装调试复杂的TDS产品、大型智能化项目甚至需要1-2年，因此综合毛利率波动通常滞后产品售价波动半年以上。另外，从新产品发展规律看，竞争对手会通过低价、加大市场营销等方式参与竞争，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主要产品TDS的售价有所下滑，公司如果不能同步控制产品成本，或成本控制能力下降，或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和价格进一步下降，或新产品溢价能力不足，则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四）智能干选产品市场规模受限或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在煤炭洗选领域，存在跳汰、动筛、浅槽、旋流器等传统湿法选煤产品、以干选机为代表的新产品。根据公司调研，目前主流的分选方法为湿法选煤，总占比为95.76%；干法选煤总占比为4.24%，其中智能光电选占比为3.25%，传统风选占比为0.99%。公司的TDS产品应用于中国市场不到六年，智能干选产品目前在国外煤炭分选领域未实现规模应用。

另外，公司的TDS产品主要应用于动力煤25mm以上粒度级的分选，以及搭配TGS产品实现25-6mm区间粒度级动力煤的分选，其中25mm以上粒度级动力煤在国内普遍需要分选，25-6mm区间粒度级动力煤约50%需要分选。TDS产品在炼焦煤分选方面仅可应用于预排矸。

参考《煤炭加工与综合利用》（No.6，2021）文章《煤炭干法分选技术应用于展望》，智能干选设备预计至2030年的增量及存量替代市场空间合计为2,023台。如果新产品在分选精度、成本和使用寿命等方面不能持续提升并体现出明显优势，可能导致新产品的市场拓展放缓。如果传统产品通过技术变革，使新产品的竞争优势相对削弱甚至丧失，则面临智能干选产品替代传统湿法洗选产品不及预期的风险，存在智能干选产品市场规模受限或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智能干选技术门槛被突破的风险

智能干法选煤技术不是通用技术的简单集成，在识别算法精度、多源系统同步、喷吹算法精度、带面稳定性等方面具有一定技术门槛。随着越来越多国内外优秀企业涉足煤炭、矿物的智能干法分选领域并进行持续的技术投入，智能干法选煤的技术门槛存在被竞争对手突破的风险。

（六）应收款项增长较快、账龄变长及期后回款率偏低的风险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964.72万元、10,939.43万元、20,101.01万元和19,545.23万元；合同资产核算内容主要为应收质保金，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30日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3,573.63万元、3,920.50万元和4,278.21万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分别为1,360.40万元、3,487.18万元、2,366.25万元和2,016.86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合计为10,325.12万元、18,000.24万元、26,387.77万元和25,840.30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8.27%、38.73%、39.95%和39.19%，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2.76%、55.99%、68.80%和143.32%；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合计金额及占收入比重呈现大幅增加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1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509.67万元、4,099.57万元、7,103.55万元和7,368.09万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15.86%、34.39%、32.44%和34.53%，应收账款账龄变长。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94.49%、72.19%、49.31%和22.25%，期后回款比例偏低。

若公司应收款项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关联交易金额增加的风险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大地公司直接持有公司9.669%的股份，系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内，公司同时与大地公司存在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和大地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销售，主要因为大地公司为最终煤炭客户生产系统的工程总承包商，由其向美腾科技采购TDS/TCS等智能装备；发行人向奥瑞工业销售的商品主要为振动筛设备状态在线监测系统，报告期内仅发生两笔；发行人向德通电气销售的商品主要为X光灰分仪和体积检测仪，报告期内合计涉及4台。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的总金额分别为6,424.32万元、3,823.74万元、3,556.08万元和3,972.1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6.61%、11.89%、9.27%和22.03%。

报告期内，公司与大地公司经常性关联采购总额分别为451.48万元、241.21万元、122.11万元和25.00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成本的5.43%、2.02%、0.75%和0.31%。

未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存在增加的风险。

（八）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少且远小于净利润的风险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5.16万元、1,977.98万元、3,634.90万元和2,115.95万元，占各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2.29%、21.56%、42.29%和38.7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远小于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远小于净利润，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迅速，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经营性应收项目及存货增加，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日益增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出现营运资金短期不足的风险。

第二节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注册及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405号文同意注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34号”批准。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简称“美腾科技”，证券代码“688420”；本公司A股股本为8,843.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20,289,441股股票将于2022年12月9日起上市交易。

二、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2年12月9日

（三）股票简称：“美腾科技”，扩位简称：“天津美腾科技”

（四）股票代码：688420

（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88,430,000股

（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22,110,000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20,289,441股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68,140,559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884,400股，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获配股票数量为884,400股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十一）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对应本次获配股数为884,4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00%。

2、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411个最终获配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936,15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06%）根据摇号抽签结果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43.30亿元；

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638.78万元和7,185.14万元，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38,353.51万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满足在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项的标准：“（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第三节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ianjin Meiteng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本次发行前）	6,63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太友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0年1月3日
住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中滨大道以南生态建设公寓8号楼1层137房间
邮编	300467
电话	022-23477688
传真	022-23477688
经营范围	矿业设备、环保设备、机电产品、工业自动化系统装置、信息管理系统、人工智能产品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修；机械设备租赁；计量器具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企业管理及信息咨询服务；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主营业务	煤矿智能干选设备（TDS）、非煤矿物分选设备以及其他智能感知、智能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互联网网址	http://www.tjmeiteng.com
电子信箱	meitengin@tjmeiteng.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陈宇硕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负责人电话	022-23477688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美腾资产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美腾资产持有公司16,880,000股，持股比例为19.089%，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美腾资产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美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7567528		
注册资本	2,388.6792万元		
实收资本	2,388.6792万元		
住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482号创智大厦203（TG第338号）		
法定代表人	李太友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资产管理（金融性资产管理除外），资产及项目评估，会议服务，经济信息服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联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1年/2021年12月31日	1,839.74	1,839.74	-409.62
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	2,171.68	2,089.13	249.3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美腾资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美泰咨询	1,200.0000	50.237	货币
2	智诚咨询	624.0566	26.126	货币
3	益新咨询	564.6226	23.637	货币

美泰咨询、智诚咨询和益新咨询分别为李太友、梁兴国和张淑强三位主要创始人与各自配偶设立，其中李太友、梁兴国和张淑强分别持有其各自公司的98.00%股份，因此李太友通过控制美泰咨询进而持有美腾资产的控股权。上述三家公司除美腾资产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实际控制人李太友的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李太友先生。李太友直接持有美腾科技13.571%的股份，并通过美腾资产、美智优才、美智英才和美智领先分别持有发行人19.089%、4.209%、0.819%和0.785%的股份，合计共控制美腾科技38.47%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李太友先生，公司董事长、总裁，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正高级工程师，工商管理硕士学历。1993年7月至2001年11月任煤炭工业部选煤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03年11月任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申克（天津）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选煤设计研究院常务副院长；2010年1月至2015年1月历任大地公司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选煤设计院院长以及大地公司副总裁；2015年1月至2019年3月保留大地公司副总裁职务，2018年6月至2019年3月兼任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裁。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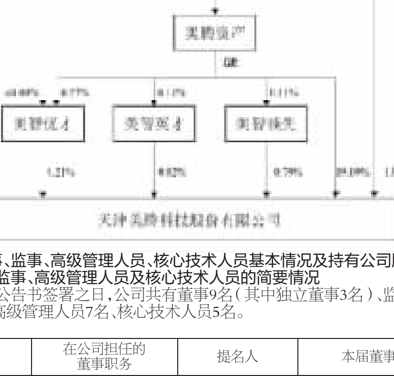

三、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持有公司股份、债券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高级管理人员7名、核心技术人员5名。

1、董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董事职务	提名人	本届董事会任职期限
1	李太友	公司董事长、总裁	李太友	2019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5日
2	梁兴国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李太友	2019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5日
3	张淑强	公司董事、副总裁	李太友	2019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5日
4	陈宇硕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太友	2020年3月24日-2022年12月15日
5	贾学鹏	公司董事	李太友，实际委派单位是深创投	2019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5日
6	顾岩	公司董事	大地公司	2020年3月24日-2022年12月15日
7	段发阶	公司独立董事	李太友	2019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5日
8	王谦	公司独立董事	李太友	2019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5日
9	魏会生	公司独立董事	李太友	2019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5日

2、监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监事职务	提名人	本届监事会任职期限
1	邓晓阳	公司监事会主席	露希亚文化	2019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15日
2	陈磊	公司监事	李太友，实际委派人为厚熙投资	2019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15日
3	李丽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9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15日

3、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1	李太友	公司总裁
2	梁兴国	公司常务副总裁
3	张淑强	公司副总裁
4	陈桂刚	公司副总裁
5	李云峰	公司副总裁
6	陈宇硕	公司董事会秘书
7	王元伟	公司财务总监

4、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1	李太友	公司董事长、总裁
2	梁兴国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3	张淑强	公司董事、副总裁
4	宋晨	工业智能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5	王家祥	矿业技术研究院副院长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直接持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发行后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
1	李太友	公司董事长，总裁	直接持有发行人13.571%的股份
2	梁兴国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直接持有发行人1.849%的股份
3	张淑强	公司董事，副总裁	直接持有发行人1.673%的股份

2、间接持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后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关系	持股平台名称	对持股平台的直接出资比例	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	李太友	公司董事长，总裁	美腾资产	50.237%[1]	美腾资产直接持有发行人19.089%的股份，美智优才0.2687%的出资额，美智英才0.1052%的出资额，美智领先0.1097%的出资额，担任美智优才、美智英才和美智领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美智优才	48.0924%	4.209%
			美智英才	1.6299%	0.819%
			美智领先	0.0550%	0.785%
			大地企管	1.0316%	大地企管持有大地公司51.11%股权，大地公司持有发行人9.669%股权
2	梁兴国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美腾资产	26.126%[1]	美腾资产直接持有发行人19.089%的股份，美智优才0.2687%的出资额，美智英才0.1052%的出资额，美智领先0.1097%的出资额，担任美智优才、美智英才和美智领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美智领先	10.9099%	0.785%
3	张淑强	公司董事，副总裁	美腾资产	23.637%[1]	美腾资产直接持有发行人19.089%的股份，美智优才0.2687%的出资额，美智英才0.1052%的出资额，美智领先0.1097%的出资额，担任美智优才、美智英才和美智领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美智英才	10.4627%	0.819%
4	陈宇硕	董事、董事会秘书	美智英才	4.2061%	0.819%
5	邓晓阳	监事会主席	大地公司	4.0558%	9.669%
			大地企管	5.3496%	大地企管持有大地公司51.11%股权，大地公司持有发行人9.669%股权
6	李丽	职工监事	美智英才	3.1545%	0.819%
7	陈桂刚	副总裁	美智优才	8.0602%	4.209%
			美智领先	19.2857%	0.785%
8	李云峰	副总裁	美智优才	8.1139%	4.209%
			美智领先	2.7411%	0.785%
9	王元伟	财务总监	美智英才	4.2061%	0.819%
10	宋晨	核心技术人员	美智优才	4.0301%	4.209%
			美智领先	3.2895%	0.785%
11	王家祥	核心技术人员	美智英才	6.3092%	0.819%
			美智优才	3.3584%	4.209%

注1：李太友及其配偶倪晶通过美泰咨询持有美腾资产50.237%的股权，梁兴国及其配偶于菲通过智诚咨询持有美腾资产26.126%的股权，张淑强及其配偶王彦红通过益新咨询持有美腾资产23.637%的股权。

除上述已披露的持股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票自上市之日起的锁定期、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详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债券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四、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一）股权激励安排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美智优才

2018年9月17日，美腾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美腾科技增资扩股的议案，其中由美智优才作为美腾科技和智冠信息的员工持股平台，由李太友担任普通合伙人，骨干员工担任有限合伙人，股东会同意美智优才参与本次增资扩股，成为美腾科技的股东，行使相应的股东权利，认缴出资额为372.20万元，对应的股份数为372.20万股。2018年11月15日，美智优才全体合伙人就《合伙协议》进行了签字确认。

2019年10月21日，美智优才召开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李太友将其在本合伙企业认缴的财产份额1.00万元（占比0.2687%）转让给美腾资产，前述标的合伙份额对应的实缴出资额为0元，转让价格为0元；同意普通合伙人由李太友变更为有限合伙人，由美腾资产担任美智优才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同日，李太友和美腾资产签署《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就上述合伙份额的转让以及价款支付进行约定。

2019年11月9日，美智优才召开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李太友将其持有的财产份额中的30.00万元转让给陈桂刚。陈桂刚作为有限合伙人入伙，其认缴出资额为30.00万元，对入伙前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李太友的认缴出资额由209.00万元减少至179.00万元。

同日，李太友和陈桂刚签署《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就上述合伙份额的转让以及价款支付进行约定。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股份来源	授予股份数量（万股）	授予价格（元/股）	锁定期
1	2018年11月15日	增资	372.20	1.00	3年
2	2019年10月21日	转让	1.00	1.00	
3	2019年11月9日	转让	30.00	1.00	

2、美智英才

2020年12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李太友将其持有发行人的72.4088万股以13.1337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美智英才。

2021年1月18日，李太友、王冬平、谢美华与美智英才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太友将其代王冬平持有的发行人72.4088万股（占发行人股本的1.09%）以950.999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美智英才（13.13375元/股）。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股份来源	授予股份数量（万股）	授予价格（元/股）	锁定期
1	2021年1月18日	转让	72.4088	13.13375	3年

3、美智领先

2020年12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李太友将其持有发行人的69.4412万股以13.1337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美智领先。

2021年1月18日，李太友、王冬平、谢美华与美智领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太友将其代谢美华持有的发行人69.4412万股（占发行人股本的1.05%）以912.0234万元的价格（13.13375元/股）转让给美智领先。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股份来源	授予股份数量（万股）	授予价格（元/股）	锁定期
1	2021年1月18日	转让	69.4412	13.13375	3年

（二）持股平台情况

1、美智优才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美智优才直接持有公司4.209%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美智优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21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美腾资产
住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126号动漫大厦C区二层209（天津好邦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1015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矿业设备、环保设备、机电产品、工业自动化系统装置、信息管理系统、人工智能产品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推广及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技术应用平台建设及服务；数据处理分析与应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美智优才的合伙人出资构成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美腾资产	1.00	0.27	普通合伙人
2	李太友	179.00	48.09	有限合伙人
3	刘纯	40.70	10.94	有限合伙人
4	李云峰	30.20	8.11	有限合伙人
5	葛小冬	18.20	4.89	有限合伙人
6	宋晨	15.00	4.03	有限合伙人
7	王家祥	12.50	3.36	有限合伙人
8	徐克江	11.40	3.06	有限合伙人
9	徐华民	11.40	3.06	有限合伙人
10	靳晓光	5.70	1.53	有限合伙人
11	佟佳明	5.70	1.53	有限合伙人
12	王君振	5.70	1.53	有限合伙人
13	张秀峰	5.70	1.53	有限合伙人
14	陈桂刚	30.00	8.06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72.20	100.00	-

2、美智英才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美智英才直接持有公司0.819%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美智英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3日
注册资本	951.000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126号动漫大厦C区二层209（天津好邦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1664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美智英才的出资人构成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美腾资产	1.0005	0.11	普通合伙人
2	李太友	15.5000	1.63	有限合伙人
3	张淑强	99.5005	10.46	有限合伙人
4	陈平涛	60.0002	6.31	有限合伙人
5	熊康建	60.0002	6.31	有限合伙人
6	王家祥	60.0002	6.31	有限合伙人
7	徐华民	60.0002	6.31	有限合伙人
8	许海峰	60.0002	6.31	有限合伙人
9	尤振松	60.0002	6.31	有限合伙人
10	刘纯	50.0004	5.26	有限合伙人
11	陈宇硕	40.0005	4.21	有限合伙人
12	王元伟	40.0005	4.21	有限合伙人
13	张秀峰	40.0005	4.21	有限合伙人
14	张金柱	29.9994	3.15	有限合伙人
15	王军	29.9994	3.15	有限合伙人
16	李丽	29.9994	3.15	有限合伙人
17	刘云峰	29.9994	3.15	有限合伙人
18	郑辉	22.0006	2.31	有限合伙人
19	陈建东	19.9996	2.10	有限合伙人
20	王君振	19.9996	2.10	有限合伙人
21	王丽娟	19.9996	2.10	有限合伙人
22	谭琦	19.9996	2.10	有限合伙人
23	赵静	14.9997	1.58	有限合伙人
24	王辉	14.9997	1.58	有限合伙人
25	李燕	9.9998	1.05	有限合伙人
26	宋春艳	9.9998	1.05	有限合伙人
27	乔为山	9.9998	1.05	有限合伙人
28	刘建勇	8.0001	0.84	有限合伙人
29	郑晓辉	6.0004	0.63	有限合伙人
30	季晓明	6.0004	0.63	有限合伙人
31	黄邦松	3.0002	0.3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51.0006	100.00	-

3、美智领先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美智领先直接持有公司0.785%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美智领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3日
注册资本	912.0202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126号动漫大厦C区二层209（天津好邦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1663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美智领先的出资人构成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美腾资产	1.0005	0.11	普通合伙人
2	李太友	0.5016	0.05	有限合伙人
3	陈桂刚	175.8895	19.29	有限合伙人
4	梁兴国	99.5005	10.91	有限合伙人
5	何琦	79.9998	8.77	有限合伙人
6	靳晓光	60.0002	6.58	有限合伙人
7	李大勤	60.0002	6.58	有限合伙人
8	胡言凤	60.0002	6.58	有限合伙人
9	刘薇	40.0005	4.39	有限合伙人
10	葛小冬	35.0006	3.84	有限合伙人
11	宋晨	30.0007	3.29	有限合伙人
12	冯俊	29.9994	3.29	有限合伙人
13	李云峰	24.9995	2.74	有限合伙人
14	林剑玮	19.9996	2.19	有限合伙人
15	张赵选	19.9996	2.19	有限合伙人
16	田松	19.9996	2.19	有限合伙人
17	沈洪禹	19.9996	2.19	有限合伙人
18	刘焕彬	19.9996	2.19	有限合伙人
19	夏云	19.9996	2.19	有限合伙人
20	佟佳明	17.9999	1.97	有限合伙人
21	曹忠鹏	13.1300	1.44	有限合伙人
22	陈中	9.9998	1.10	有限合伙人
23	吴新财	9.9998	1.10	有限合伙人
24	刘会文	9.9998	1.10	有限合伙人
25	果治	9.9998	1.10	有限合伙人
26	甘永刚	8.0001	0.88	有限合伙人
27	赵健军	4.9999	0.55	有限合伙人
28	殷立营	4.9999	0.55	有限合伙人
29	王杰	3.0002	0.33	有限合伙人
30	刘雨苗	3.0002	0.3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12.0202	100.00	-

五、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限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	美腾资产	1,688.0000	25.45	1,688.0000	19.09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李太友	1,200.0500	18.09	1,200.0500	13.57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大地公司	855.0000	12.89	855.0000	9.67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美智优才	372.2000	5.61	372.2000	4.21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5	厚熙投资	360.0000	5.43	360.0000	4.07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6	露希亚文化	256.5000	3.87	256.5000	2.9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曹鹰	256.5000	3.87	256.5000	2.9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刁心钦	256.5000	3.87	256.5000	2.9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9	海河红土	223.4170	3.37	223.4170	2.53	127.667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95.750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谢美华	215.8100	3.25	215.8100	2.44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1	王冬平	196.1900	2.96	196.1900	2.22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2	梁兴国	163.4850	2.47	163.4850	1.85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3	张淑强	147.9150	2.23	147.9150	1.67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4	深创投	126.5830	1.91	126.5830	1.43	72.333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54.250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5	陈永阳	100.0000	1.51	100.0000	1.13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6	美智英才	72.4088	1.09	72.4088	0.82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7	天鹰资本	72.0000	1.09	72.0000	0.81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8	美智领先	69.4412	1.05	69.4412	0.79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9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	88.4400	1.00	自上市之日起24个月
20	网下限售股份	-	-	93.6159	1.06	自上市之日起6个月
合计		6,632.0000	100.00	6,814.0559	77.06	无
二、无限售流通股						
社会公众股		-	-	2,028.9441	22.94	无
小计		6,632.0000	100.00	2,028.9441	22.94	无
合计		6,632.0000	100.00	8,843.0000	100.00	-

发行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向投资者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六、本次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1	美腾资产	1,688.0000	19.09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李太友	1,200.0500	13.57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大地公司	855.0000	9.67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美智优才	372.2000	4.21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5	厚熙投资	360.0000	4.07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6	露希亚文化	256.5000	2.9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曹鹰	256.5000	2.9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刁心钦	256.5000	2.9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9	海河红土	223.4170	2.53	127.667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95.750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谢美华	215.8100	2.44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合计		5,683.9770	64.28	-

七、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控股股东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控股股东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战略配售股数为88.44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为4.00%。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884,400	4.00%	43,300,224.00	-	43,300,224.00	24个月

第四节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为2,211.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28%，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二、发行价格

每股价格为48.96元/股。

三、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为1元/股。

四、市盈率

本次发行市盈率为60.26倍。（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市净率

本次发行市净率为3.15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六、发行后每股收益

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为0.81元。（按2021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15.54元。（按2022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8,250.5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807.8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7,442.67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2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15Z0068号）。经审验，截至2022年12月5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88,430,000.00元，累计股本人民币88,430,000.00元。

九、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

（下转A13版）